

##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裁高翔先生和陈维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高翔先生和陈维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高翔先生和陈维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翔先生和陈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高翔先生和陈维先生离任后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合规增减持股份。

高翔先生和陈维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履行应尽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高翔先生和陈维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